

证券代码：002901

证券简称：大博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23-045

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3年10月13日向各位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董事7名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志雄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认为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0月27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27日